

# 山东理工大学计划财务处

计财函〔2020〕14号

## 关于组织进行学分及学费确认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学分制收费行为的紧急通知》（鲁教财函〔2019〕19号）要求，教务处和计划财务处已分别对学生修读学分及缴费情况进行了初步梳理，现需组织学生对学分及学费信息进行确认，具体事宜如下。

### 一、确认范围及方式

1. 本次学分清算范围：实行学分制收费专业的普通本科学学生，不包括校企合作、中外合作、3+2贯通制及计划外学生。
2. 确认方式：手机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进入“个人应用-学分学费”模块进行确认。

### 二、学分核对（6月9日-6月13日）

#### （一）学分核对类型及查询方法

1. 已修学分：分为以前学年已修学分、2019-2020学年第一学期已修学分。学生登陆“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信息查询--学生成绩查询”，查询成绩中成绩性质为正常考试的主修课程学分。

2. 本学期已选学分：为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选课学分。

学生登录“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信息查询--选课名单查询”，查询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选课课程学分。

## （二）核对流程

1. 学生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点击“个人应用-学分学费”模块，进行学分确认。如学分统计有误，按照 APP 要求填写反馈信息，并与各学院教学工作室联系确认。

2. 学院教学工作室负责人登陆 APP 导出学生反馈问题，核对学生学分。

已修学分核对处理，参考《普通本科生已修课程学分核对及处理说明》（附件 1）；本学期已选课程学分核对，通过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调整选课信息，调整方法参见《普通本科学生本学期已选课程信息查询及调整操作说明》（附件 2）。

3. 经学院核实确需修改的，已修学分填写《学生已修学分修正表》（附件 3），纸质版盖章后交教务处教学运行中心，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xjk@sdut.edu.cn；本学期已选课程学分按调整后的选课信息重新统计。

4. 学生再次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点击“个人应用-学分学费”模块，确认修改后的学分。

## （三）其他说明

1. 在外交流、借读及挂靠等学生清算和预收学分由学院按培养方案规定的应修学分填写。

2.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受疫情影响未能如期进行的部分实习和实验环节课程，由开课学院在本学期或下学期制定教学计划，落实教学任务。

3. 学分核对有问题请咨询教务处（0533-2780393）。

### 三、学费核对及缴费（6月14日-6月20日）

#### （一）核对流程

1. 学生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点击“个人应用-学分学费”模块，认真核对缴费信息，按照系统提示，正确请点击“确认”，有疑问请在系统内及时反馈。

2. 计划财务处对异议数据进行核实修改。

3. 学生对修改后的数据再次确认。

4. 学生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点击“校园事务-学生缴费”进行网上缴费。

5. 各学院学生工作工作人员登录APP，及时关注督促学生完成信息确认。

#### （二）其他说明

1. 本次确认的是学费（专业注册学费+学分学费），不包括每学年的住宿费、重修费和代收费（教材费、卧具费、军训服、医疗保险）。若重修费、住宿费和代收费欠费，待确认完后通过“山东理工大学”APP，点击“校园事务-学生缴费”一并缴纳。

2. 公费师范生、义务兵退役复学及新疆定向培养生在政策范围内享受学费减免。

3. 按照建档立卡有关政策要求，对建档立卡学生在享受政策补助的学年应交的专业注册学费和学分学费金额不超过8000元的据实免除，超过8000元的减免8000元。

4. 运动健将、一级运动员学费分别按照100%和50%的比例享受减免。

5. 学费有问题请咨询收费管理部（0533-2780016）

#### 四、关于住宿费

1. 退费。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学校收费管理工作的通知》（鲁教财函〔2019〕19号）要求，学校按照实际发生原则收取住宿费。经学校研究决定，本学期按照5个月150天计算日住宿费标准，对于未住宿的学生，全额退还本学期住宿费；对于本学期住宿的学生按照扣除实际住宿天数乘以日住宿费标准的费用后，将剩余部分退还。毕业生于学生公寓验收后5个工作日退还，非毕业班于本学期结束后退还。

2. 自2020-2021学年开始，全部学生住宿费标准将按照《山东省高等学校住宿费收费管理办法》（鲁发改成本〔2019〕804号）执行，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 五、时间安排

时间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6月9日- 6月11日	学生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 核对确认已修学分、已选学分， 反馈问题，学院、教务处按程序 处理相关异议。	学院、学生
6月12日	有异议学生二次确认学分	教务处
6月13日	确认后学分方案报计划财务处。	教务处
6月14日- 6月15日	根据确认后的学分整理收费方 案	计划财务处
6月16日- 6月17日	学生核对确认学费、反馈问题， 计划财务处处理相关异议。	计划财务处 学院

6月18日	有异议学生再次登录“山东理工大学”APP确认	计划财务处 学院
6月19日- 6月20日	通过“山东理工大学”APP，点击“校园事务-学生缴费”进行网上缴费。	学院、计划 财务处

## 六、工作要求

1. 精心组织。学分、学费确认及住宿费退费涉及到学生切身利益，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指派专门人员组织学生及时做好确认各环节工作，并组织建立便捷的学生相关问题疑问和诉求表达渠道，确保问题有地方咨询、意见有地方表达、解答准确迅速。

2. 加强舆情管控。各学院要及时关注学生反映，对发现的倾向性、苗头性舆情第一时间做好解疑释惑、情绪疏导工作，并按照有关舆情管控预案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单位，协助有关部门单位扎实做好舆情应对。

附件：

1. 普通本科生已修课程学分核对及处理说明
2. 普通本科学生本学期已选课程信息查询及调整操作说明
3. 学生已修学分修正表
4. 确认表格模板及逻辑关系说明

计划财务处 教务处

2020年6月9日